

证券代码：000023

证券简称：深天地 A

公告编号：2016—071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 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股东—深圳市东部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部集团”）通知，东部集团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与陕西恒通果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通果汁”）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约定东部集团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1000 万股股份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恒通果汁，转让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.207%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本次股份转让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转让具体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股份转让前		本次股份转让后	
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
东部集团	20,805,839	14.99	10,805,839	7.79
恒通果汁	0	0	10,000,000	7.20

其他	117,950,401	85.01	117,950,401	85.01
合计	138,756,240	100.00	138,756,240	100.00

二、股份转让协议双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深圳市东部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- 1、注册地：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商务中心 30-31 层
- 2、法定代表人：杨玉科
- 3、注册资本：25000 万元
- 4、注册号：440301102945271
- 5、组织机构代码：19218974-0
- 6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7、经济性质：民营经济
- 8、主要经营范围：土地开发、房产经营；工业与民用建筑、道路、桥涵、码头、港口工程施工；管道、电器、机电设备；工程总承包、地盘管理；建筑材料；物业管理（凭资质证书经营）；兴办实业（具体项目 另行申报）；工矿、贸易、交通运输、旅游等行业的经济开发、五金交电、机械电器设备。
- 9、经营期限：永久
- 10、税务登记证号码：深国地税字 440300192189740
- 11、主要股东：深圳市东部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- 12、联系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商务中心

30-31 层

(二) 陕西恒通果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- 1、注册地： 陕西省西安市
- 2、法定代表人： 宋晓强
- 3、注册资本： 17065.83 万元
- 4、注册号： 91610131742802221R
- 5、组织机构代码： 91610131742802221R
- 6、企业类型： 股份有限公司
- 7、经济性质： 民营经济
- 8、主要经营范围： 预包装食品批发；果蔬类产品的研究、开发；从事农产品加工项目投资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
- 9、经营期限： 长期
- 10、税务登记证号码： 91610131742802221R
- 11、主要股东： 深圳市东部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- 12、 联系地址：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31 层

三、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 协议转让的当事人

股份转让方： 东部集团

股份受让方： 恒通果汁

(二) 协议转让的交易标的

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标的为东部集团所持公司 1,000 万股股份，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7.2%

（三）协议转让价款

本次股份转让的价格为协议价人民币 26 元/股，1000 万股的转让价款为贰亿陆仟万元(¥260,000,000 元)。

（四）协议转让价格的支付方式和期限

恒通果汁于《股份转让协议》生效日起 20 日内以现金（或银行转账、债权债务等额冲抵）的方式一次性支付至东部集团指定账户。

（五）有关费用的负担

在本次股份转让过程中发生的有关费用（如见证、评估或审计、工商变更登记等费用），由双方协商承担。

（六）违约责任

该协议一经生效，双方必须自觉履行，任何一方未按协议书的规定全面履行义务，应当依照法律和该协议的规定承担责任。

如由于东部集团的原因，致使恒通果汁不能如期办理变更登记，或者严重影响恒通果汁实现订立本协议的目的，东部集团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。

（五）协议的生效

《股份转让协议》由协议双方代表正式签字加盖公司公章时生效。

四、股份转让双方之间的关系

东部集团持有恒通果汁 85.35%的股份，为其控股股东，两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。

五、其他事项说明

1、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15 号—权益变动报告书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

定，公司将及时披露东部集团及恒通果汁编制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并将详细内容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网址为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一日